

证券代码：600926 股票简称：杭州银行 公告编号：2019-041
优先股代码：360027 优先股简称：杭银优 1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首次公开发行限售股上市流通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数量为 2,143,500,458 股
- 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日期为 2019 年 10 月 28 日

一、本次限售股上市类型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16]2058 号）核准，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杭州银行”）向社会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 261,750,000 股，并于 2016 年 10 月 27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上市。首次公开发行后，公司总股本为 2,617,449,200 股，其中有限售条件流通股 2,355,699,200 股，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261,750,000 股。公司实施 2016 年度和 2017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方案后，总股本数量由 2,617,449,200 股增加为 5,130,200,432 股。

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为公司首次公开发行限售股及其转增股份，共计 2,143,500,458 股，涉及 444 名股东，锁定期为自

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将于 2019 年 10 月 27 日（星期日）锁定期满并于 2019 年 10 月 28 日（星期一）上市流通。

二、本次限售股形成后至今公司股本数量变化情况

限售股形成后，公司因实施 2016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方案（以方案实施前公司总股本 2,617,449,200 股为基数，以资本公积按每 10 股转增 4 股，合计转增 1,046,979,680 股）和 2017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方案（以方案实施前公司总股本 3,664,428,880 股为基数，以资本公积按每 10 股转增 4 股，合计转增 1,465,771,552 股）致使公司总股本数量由 2,617,449,200 股增加为 5,130,200,432 股，也因此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股份同比例由 1,093,622,685 股增加为 2,143,500,458 股。

三、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的有关承诺

1、公司实际控制人杭州市财政局及其一致行动人杭州市财开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杭州经济技术开发区财政局、杭州市下城区财政局、杭州市江干区财政局、杭州市西湖区财政局、杭州上城区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杭州余杭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承诺：自公司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直接和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收购该部分股份。

2、澳洲联邦银行承诺在 2005 年认购、2006 年受让及 2009 年增资扩股中认购的公司股份，自公司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锁定 36 个月。

3、杭州汽轮机股份有限公司承诺：自公司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直接和

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收购该部分股份。

4、公司首次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前时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近亲属、其他持有内部职工股 5 万股以上的自然人股东，均承诺针对其于公司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持有的公司股份（下称“该等股份”）：1）自公司首次公开发行 A 股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 3 年内，其持有的该等股份不转让；2）公司首次公开发行 A 股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的 3 年之后，其每年转让该部分股份的数量不超过该等股份总数的 15%；3）公司首次公开发行 A 股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 3 年期满之日起的 5 年内，其转让该部分股份的总数不超过该等股份总数的 50%。

此外，根据《境内证券市场转持部分国有股充实全国社会保障基金实施办法》《浙江省财政厅关于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部分国有股转由全国社会保障基金理事会持有的批复》（浙财金[2015]62 号），公司首次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并上市时，全国社会保障基金理事会受让了公司国有股东转持的部分国有股股份，并承继原各国有股东就其转持股份承担的相应限售义务（其中本次将上市流通的转持股份为 22,081,420 股，限售期为自公司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 36 个月）。

截至本公告日，本次申请上市的限售股持有人不存在相关承诺未履行影响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的情况。

四、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

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资金情况。

五、中介机构核查意见

保荐机构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核查后认为：

杭州银行本次限售股份上市流通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持续督导工作指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本次限售股份解除限售数量、上市流通时间等均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有关规则和股东承诺；本次解除限售股份股东严格履行了其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中做出的股份锁定承诺；截至核查意见出具之日，杭州银行关于本次限售股份相关的信息披露真实、准确、完整。保荐机构对杭州银行本次限售股份解禁上市流通事项无异议。

六、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情况

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数量为 2,143,500,458 股，占公司股本总数的 41.78%；

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日期为 2019 年 10 月 28 日；

首发限售股上市流通明细清单：

序号	股东名称	持有限售股数量（股）	持有限售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本次上市流通数量（股）	本次上市流通数量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剩余限售股数量（股）
1	Commonwealth Bank of Australia	923,238,400	18.00	786,038,400	15.32	137,200,000
2	杭州市财政局	557,246,287	10.86	506,727,129	9.88	50,519,158
3	杭州汽轮机股份有限公司	271,875,206	5.30	271,875,206	5.30	-
4	杭州市财开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396,532,404	7.73	252,230,338	4.92	144,302,066
5	杭州余杭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69,099,153	1.35	69,099,153	1.35	-
6	杭州经济技术开发区财政局	55,663,206	1.09	55,663,206	1.09	-
7	杭州市江干区财政局	44,146,682	0.86	44,146,682	0.86	-
8	杭州市西湖区财政局	41,267,551	0.80	41,267,551	0.80	-

9	杭州上城区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40,784,625	0.79	40,784,625	0.79	-
10	杭州市下城区财政局	34,549,577	0.67	34,549,577	0.67	-
11	全国社会保障基金理事会转持一户	26,200,196	0.51	22,081,420	0.43	4,118,776
12	公司首次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前时任董事、监事、高管人员及其近亲属、其他持有内部职工股超过 5 万股的自然人股东	126,914,508	2.47	19,037,171	0.37	107,877,337
合计		2,587,517,795	50.44	2,143,500,458	41.78	444,017,337

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前时任董事、监事、高管人员及其近亲属、其他持有内部职工股超过 5 万股的自然人股东人数众多，为便于投资者阅读公告，不逐一列示。

七、股本变动结构表

单位：股		本次上市前	变动数	本次上市后
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份	1、国家持有股份	759,073,499	-704,435,565	54,637,934
	2、国有法人持有股份	945,283,388	-633,989,322	311,294,066
	3、其他境内法人持有股份	294,000,000	-	294,000,000
	4、境外法人持有股份	923,238,400	-786,038,400	137,200,000
	5、境内自然人持有股份	126,914,508	-19,037,171	107,877,337
	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份合计		3,048,509,795	-2,143,500,458
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份	A 股	2,081,690,637	2,143,500,458	4,225,191,095
	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份合计		2,081,690,637	2,143,500,458
股份总额		5,130,200,432	-	5,130,200,432

八、上网公告附件

《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部分限售股解禁上市流通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 年 10 月 22 日